



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6年3月4日

聯絡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郭景東

聯絡電話：04-22232311*5036

1060304-01

臺中地檢署查獲后里區農會選舉現金賄選案

本署檢察官偵辦臺中市后里區農會賄選案件，於民國106年3月2日及3日指揮調查局航業調查處、臺中市調查處、中部地區機動工作站及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、大甲分局等幹員，執行約談樁腳及選民而查獲王○坤、詹○興及張○美三人共同涉嫌現金買票，經檢察官複訊後於3月3日晚間認被告王○坤、詹○興罪嫌重大並有勾串共犯之虞，向法院聲請羈押禁見，經法院審理後以其二人雖罪嫌重大惟尚無羈押必要，諭令皆以新臺幣20萬元交保，張○美則經檢察官交保3萬元。

經查，王○坤、詹○興及張○美基於犯意聯絡，由王○坤及詹○興交付現金19萬5000元給張○美，要求張○美以每票3000元之價格行賄農會會員。張○美即基於行求或交付財物，約其選舉權為一定之行使之犯意，先後行求或交付款項給農會會員。共計22位選民自白犯行，並繳回不法所得計現金6萬6000元，本署將持續擴大偵辦。